

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立宪图书 兼评《中国出版通史·清代卷（下）》谬误一例

柳 和 城

清末。曾出现过一场不大不小的立宪运动，出版界为之摇旗呐喊，起了很大作用，影响深远。

光绪三十一年（1905）五大臣出洋考察宪政是个标志性事件。1906年9月，清廷宣布“预备立宪”，同年12月，由一批民族工商业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组成的“预备立宪公会”在上海成立。1908年，清廷又先后颁布了《各省咨议局章程》、《立宪九年逐年筹备事宜》以及《宪法大纲》等。但规定“自必用钦定宪法”，实际上拒绝国内资产阶级“速开国会”的要求。

商务印书馆是当时远东地区最大的出版企业，也是立宪派的“大本营”。预备立宪公会会长郑孝胥是商务董事会董事，该会会董、会员中包括商务总经理夏瑞芳、编译所长张元济以及高凤岐、陆尔奎高梦旦、陶葆霖、孟森、杨廷栋等编译所骨干在内有十几位之多。从1907年开始，商务印书馆连续出版了大量立宪图书，既有中外法典汇编，又有清廷颁布的最新立宪章程、上谕，更有一批讲解立宪知识的通俗读物。这些图书对打破封建统治，普及资产阶级法律常识和民主政治思想起过积极的作用。

但是，我们在最近出版的《中国出版通史·清代卷（下）》里，却看到另外一种说法。

该书作者汪家熔先生在第九章的“出版界对九年预备立宪各事态度”一节里，引录“当时商务印书馆张元济在日本[光绪三十四年]八月初五写给编译所”的信。那是指张元济1908年8月31日致高梦旦、陶葆霖、杜亚泉三位的信，原信引录较长（中间有节略，而未用省略号），这里根据《张元济全集》摘录其要点。第一，清廷宣布九年预备立宪计划，张谓：“海外闻此消息，不觉欣喜。但不知其言果可恃否？报上又有‘钦定宪法’字样，此事恐为将来祸根。然能为祸与否，究视吾民之如何自待。”

第二，对预备立宪公会，认为“不宜随声附和，宜时时从高一层落想，以为国民之向导。”第三，嘱编译所宜着手编译政法书籍，“为公为私均不可缓……尤重在编浅近诸书，层层解说，如何为议院，何为选举，每类一册（如条目过多分数册亦可），排列次第，如第几集第几编之类，成一丛书，专备内地绅士入门研究之用。文字稍优美而解释务宜明晰，理想切戒过高。”^[1]任何不带偏见之人，都会从此信得出结论：张元济对立宪积极而又有较清醒的认识，主持编译立宪图书，目的在于启迪民智，普及国民常识。然而，汪先生在引完张元济这段重要论述后，却立即解读为：“这段文字，可见‘为公为私均不可缓’的真谛：既宣传可扩大同志，又增加了经营，添加利润。”^[2]是褒是贬，明眼人不难分辨。

接着，汪先生又断言：“我们在商务印书馆宣统二年（1910年）七月出版的可供书目《图书汇报》第1期看，商务印书馆没有出过任何讲解书。”为什么呢？作者引录一部叫《清光绪帝外传》的野史里的话，称清廷以“不分满汉”名义，排斥汉族官员，“预示风暴来临。所以虽然要立宪，关于立宪的书籍，从此消失在出版物新书目录中。”^[3]要证明清廷排斥汉族官员，成立所谓“皇族内阁”，史料很多，作者却冗长地引用一部野史记载，实在有点滑稽。无非想告诉人们：张元济的指示并未得到贯彻执行，潜台词让人捉摸不透。仅隔一页，作者却又自相矛盾地说：清末“出政法书的首先是商务印书馆”，“在《商务印书馆图书汇报》1910年第1号所列政法图书达88种……除一般宪政外，还有法律、警察、教育法制等。”^[4]也许在汪家熔先生的逻辑中，“浅近”、“解说”之书只为“添加利润”，不登政法类书大雅之堂的。历史事实是否如此呢？回答是否定的。数年前，笔者就目睹过多种商务版立宪图书。譬如：

《立宪国民读本》，商务印书馆编译所编辑，光绪三十三年（1907）十二月初版，二册，定价三角。

《咨议局章程要义》，钟达编纂，孟森序，光绪三十四年（1908）十一月初版，定价二角五分。

《调查户口章程释义》，陶葆霖编纂，宣统元年（1909）九月出版，二年（1910）四版，定价一角五分。

《城镇乡地方自治章程要义》，王士森编纂，孟森校订，宣统元年三月初版，定价二角五分。

《城镇乡地方自治章程论纲》，钟达编纂，孟森校订，宣统元年十月初版，定价二角。

《城镇乡自治章程通释》，杨廷栋编纂，宣统元年四月初版，十月四版，定价三角。

《立宪国民读本》原书没有标明校订者，但当时商务广告明确说明张元济校订，说：“此书备言国家与人民之关系及其权利义务。其立法、司法、行政制度，亦言之綦详。”^[5]上册有国家、国体政体、君主与主权、臣民、宪法、立法作用及立法机关、国会、议员选举及投票……等40课；下册有军事、兵制、陆军、海军、教育、学堂及图书博物馆、农工商、货币及度量衡、发明意匠之保护、公司及银行……等40课。内容浅显易懂，贴近实际，虽名“立宪读本”，其实告诉人们的是近代国家国民应有的普通知识及必须具备的素质。《读本》出版后，送请清政府学部审定未获通过。学部评语云：“讲解尚详，惟应遵照光绪三十四年八月初一日谕旨以及历次宪政调查馆所定各条重行编辑。”^[6]于是张元济请陶葆霖、陈承泽二位参加，“遵学部评语逐条校订，悉行改正”。1909年《立宪国民读本》出版“订正”版。原书改正了哪些内容，因未见此版，无从比对。然而此书的实用性与通俗性不容怀疑。

《咨议局章程要义》等均是百余页的小册子，定价仅几角钱，不算“浅近”“解说”立宪的讲解书又算什么呢？有两种一年内发行四版，销量之广，可见一斑。见于广告上的商务印书馆出的立宪书就更多了。仅仅上述几种书里介绍的其他立宪图书就有：《咨议局章程浅释》，杜亚泉编纂，四角；《咨议局职员须知》，杨廷栋编纂，一角；《咨议局章程表解》，高风谦编，三分；《九年筹备宪政一览表》，高风谦编，四分，等等。从其定价来看，都应该是通俗的讲解书或图表。笔者手头有一册宣统元年（1909）出的《商务印书馆书目提要》复印本。其中“政法类”图书分九类：中国法令（18种）、政法总类（2种）、法律（11种）、政治（13种）、宪政（8种）、议会（4种）、地方自治（4种）、财政（9种）、政法杂类（9种），共计78种。前述笔者所见六种均列入其内。宪政类8种为：《宪政论》（四角五分）、《宪法研究书》（一元）、《日本之预备立宪之过去事实》（二角五分）、《订正立宪国民读本》（三角）、《宪政初纲》（二角五分）、《日本宪法义解》（三角）、《万国宪法比较》（三角五分）《政治学及比较宪法论》（二元五角）；议会类4种为：《十六国议员典例》（一元五角）、《汉译日本议会法规》（四角）、《日本议会纪事全编》（一元五角）、《日本议员必携》（八角）。这两类书显然大多数也是普及立宪知识的通俗读物。能说“与立宪与否无关”吗？

这些图书的宣讲性也是不容置疑的。高风谦（梦旦）所编的两幅图是最好的证明。一称《九年筹备宪政一览表》，将筹备立宪事宜分解成三张表：第一表以年为纲，第

二表以事为纲，第三表以官为纲。“凡筹备之先后各事宜及职守之所在，瞭如指掌。”^[7]二称《咨议局章程表解》，则把咨议局各层次关系用图表列出，“其法律名词或代以通行之语，或稍加解释，一览即明。”^[8]商务印书馆的《东方杂志》曾连续刊登宣传立宪的文章，成为国内立宪派重要的舆论阵地之一。上面提到的《宪政初纲》一书，就是1909年《东方杂志》出版的临时赠刊，“专辑吾国之立宪事实，网罗宏富，纪载详明。”^[9]该书所收录的史料，至今还常被学人引用。这些书刊的发行，对于长期为封建皇权思想束缚的普通民众来说，无疑是一次资产阶级民主、自由、平等思想和法律常识的洗礼，其进步意义不言而喻。

前引张元济致高梦旦等人信里还有一段重要文字，汪著未引。张当时关照说：“诸公如表同情，请即举办。”并提名孟森、杨廷栋、蔡文森几位办理此事，由孟森“一手经理”。^[10]上述书目中出现的编者名字正与此相符。1911年3月，商务印书馆又创办《法政杂志》。张元济请梁启超为该刊撰序，说明发行此杂志在于“冀以普通政法知识灌输国民”^[11]《法政杂志》广告则明确指出：“国家实行立宪政治之期益迫。凡吾社会必有多数人能知立宪政治之精神，方能收立宪政治之善果。本社同人特发刊杂志，宗旨在研究法律、政治现象，参证学理，以促进群治，而尤注重法律方面之研究，以期合法治精神。”^[12]该杂志为月刊，每册一角五分，预订半年或一年可以优惠。民国初还继续发行，直至1915年停刊。它的寿命比清政府“预备立宪”长得多。此外，张元济还为浙江《法学协会杂志》撰序，说：“冀上助宪政之进行，下为社会谋幸福”。^[13]张元济甚至把儿童游戏也纳入宣传宪政的轨道。1911年初，他与高梦旦把一种叫《升官图》的旧式游戏改造为《选举图》，“筹借新年游戏之趣，为补助教育之用”。^[14]这是一种类似今天飞行棋的游戏，商务印书馆当时正式制造发行，风行一时。

事实证明，1908年至辛亥革命前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立宪图书，不仅品种丰富，而且以通俗讲解书为主。除未按原计划辑成丛书这一条外，张元济对高梦旦等人的指示得到迅速贯彻和落实。所谓“没有出过任何讲解书”，“关于立宪的书籍，从此消失在出版物新书目录中”云云，完全不符合事实，作者又一次彻底否定了自己过去说过的话。他在《大变动时代的建设者——张元济传》（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一书中，曾探讨过1906年至1911年商务出版大量政法书籍的原因，清楚地写道：“商务印书馆在这五年多中出版各国宪法、宪法介绍、各国民法、刑法、议院制度以及我国咨议局、资政院章程办法的解释以及讲解地方自治的书籍达七十多种。其中《汉译日本法规大全》是八十册一部的大书。这些书有利于宪政的推行。”^[15]这里用了“解释”、

“讲解”，怎么过了二十年，会得出完全相反的结论呢？汪家熔先生是商务馆史研究专家。令人遗憾，他近些年不知什么原因常出怪论。《中国出版通史·清代卷（下）》里问题多多。一说张元济进商务，“当时社会习惯，只能是张元济找夏瑞芳”（第181页）；一说《张元济年谱》编者称夏瑞芳1910年橡皮股票风潮中亏了公司巨款，是采用了“无聊文人‘报屁股’文字”（第182页），等等。笔者另有专文评论，兹不赘述。

过去人们常常把“立宪”与“保皇”一起捆绑。诚然，立宪派大都保皇，但保皇党并非就是立宪派。立宪运动是20世纪初发生在中国大地上的一场社会改革风潮。运动宣传了爱国主义，激发了人们的爱国激情；提高了人民政治参与意识和民主主义觉悟水平；从而推动了国家政治制度的近代化。辛亥革命的直接导火索就是四川立宪派领导的保路运动。今天我们可以理直气壮地肯定它的历史作用。商务印书馆出版过大量立宪图书，既然是毋庸置疑的历史事实，无须避讳，那么，在晚清出版史写作上，更不该采取“鸵鸟政策”，视而不见。 囧

注释：

- [1][10]《张元济全集》第3卷第133页，商务印书馆2007年9月。
- [2][3][4]汪家熔《中国出版通史·清代卷（下）》第277至279页，中国书籍出版社2008年12月。
- [5]《咨议局章程要义》广告页。
- [6][7][8][9]《商务印书馆书目提要》，宣统元年（1909）。
- [11][14]1911年1月28日张元济致梁启超书，《张元济全集》第3卷第207页，商务印书馆2007年9月。
- [12]《东方杂志》广告页。
- [13]《张元济全集》第5卷第351页，商务印书馆2008年12月。
- [15]汪家熔《大变动时代的建设者——张元济传》第138页，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年4月。

（LIU Hecheng）